



华剑智能

NEEQ: 874317

浙江华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

年度报告摘要

— 2023 —

一. 重要提示

1.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，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，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或www.neeq.cc）的年度报告全文。

1.2 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公司负责人**叶超英**、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**张承羽**及会计机构负责人**平海燕**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。

1.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。

1.4 **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**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

1.5 公司联系方式

董事会秘书/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	张承羽
电话	0575-88153807
传真	0575-88204880
电子邮箱	huajian@hj7.cn
公司网址	www.hj7.cn
联系地址	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城东鹿池路7号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	www.neeq.com.cn
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	浙江华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

二. 主要财务数据、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

2.1 主要财务数据

单位：元

	本期期末	上年期末	增减比例%
资产总计	693,547,192.34	646,598,802.92	7.26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	603,179,129.99	539,968,368.47	11.71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	7.15	6.40	11.72%
资产负债率%（母公司）	13.03%	16.49%	-
资产负债率%（合并）	13.03%	16.49%	-
（自行添行）			
	本期	上年同期	增减比例%
营业收入	197,984,272.83	246,003,561.50	-19.52%
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62,360,387.69	121,032,484.03	-48.48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	60,492,664.27	117,143,081.94	-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66,252,693.09	52,871,609.24	25.31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%（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）	10.91%	24.72%	-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%（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）	10.58%	23.93%	-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74	1.43	-48.25%
（自行添行）			

2.2 普通股股本结构

单位：股

股份性质		期初		本期变动	期末	
		数量	比例%		数量	比例%
无限售条件股份	无限售股份总数	84,385,636	100.00%	-62,980,893	21,404,743	25.37%
	其中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74,275,636	88.02%	-54,104,227	20,171,409	23.90%
	董事、监事、高管					
	核心员工					
有限售条件股份	有限售股份总数			62,980,893	62,980,893	74.63%
	其中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		60,514,227	60,514,227	71.71%
	董事、监事、高管					
	核心员工					
总股本		84,385,636	-	0	84,385,636	-
普通股股东人数						4

2.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

单位：股

序号	股东名称	期初持股数	持股变动	期末持股数	期末持股比例%	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	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
1	叶超英	69,965,636	6,410,000	76,375,636	90.51%	57,281,727	19,093,909
2	任红	4,310,000	0	4,310,000	5.11%	3,232,500	1,077,500
3	亿群启银	3,335,000	-3,335,000	0	0%		
4	华剑德益	3,200,000	0	3,200,000	3.79%	2,133,333	1,066,667
5	宋益群	3,075,000	-3,075,000	0	0%		
6	华剑德良	500,000	0	500,000	0.59%	333,333	166,667
合计		84,385,636	0	84,385,636	100%	62,980,893	21,404,743
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：							

公司股东叶超英、任红系夫妻关系，叶超英持有华剑德益 4.6875%的出资份额并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，叶超英持有华剑德良 29.20%的出资份额并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。